

##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管等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勇先生主持，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**第一项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务重组的议案》；**

会议同意永强国贸将持有的库比客51%股权以51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钱巍巍，同意库比客股权结构调整以及债权债务处理相关事项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该股权转让及债务重组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股权转让相关协议及其他必要的法律文件，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等相关事宜。

《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债务重组的公告》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